

JB/T 10546—2014

ICS 53.020.99
J 80
备案号: 45476—2014

JB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 10546—2014
代替 JB/T 10546—2006

汽车专用升降机

Lift for vehicle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机械行业标准
汽车专用升降机
JB/T 10546—2014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

210mm×297mm·1.25 印张·36 千字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1.00 元

*

书号: 15111·11793

网址: <http://www.cmpbook.com>

编辑部电话: (010) 88379778

直销中心电话: (010) 88379693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JB/T 10546-2014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2014-05-06 发布

2014-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7 检验规则

7.1 出厂检验

7.1.1 每台升降机出厂前应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7.1.2 出厂检验项目见表 6。

表 6 出厂检验和型式试验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出厂检验	型式试验	检验要求	试验方法
1	目测检查	○	○		6.2
2	适停汽车尺寸及质量	○	○	4.1.4	
3	重要受力构件对接焊缝无损检测	○	○	5.3.1.3	
4	滑轮或卷筒与钢丝绳直径 D/d		○	5.3.2.3	
5	导轨的安装精度	○	○	5.4.1	
6	运行速度	○	○	按图样	6.3.4
7	噪声	○	○	5.5.7	6.3.5
8	停准精度	○	○	4.1.5	6.3.6
9	操作和控制功能	○	○	按图样	6.3.7
10	安全防护装置试验	○	○	5.5.1	6.4
11	漆膜附着力		○	5.6.2	按 GB/T 9286 的规定
12	接地电阻	○	○	$\leq 4 \Omega$	
13	绝缘电阻	○	○	$> 1 M\Omega$	6.6
14	空载运行试验	○	○	5.7.1	6.3.1
15	额定载荷运行试验	○	○	5.7.1	6.3.2
16	超载运行试验		○	5.7.2	6.3.3
17	电源缺相、错相保护	○	○	5.3.3.14	6.5
18	制导行程	○	○	5.4.1	6.7

7.2 型式试验

7.2.1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试验：

- a)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
- b) 正式生产后，如结构、材料、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升降机性能；
- c) 产品停产两年以上，恢复生产；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试验有较大差异；
-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试验要求。

7.2.2 型式试验的检验项目见表 6。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标志

8.1.1 警示标志

8.1.1.1 在升降机出入口明显位置，应设置清晰的“停车规格”及“车辆入库须知”警示牌。

目 次

前言.....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型式与基本参数..... 2

5 技术要求..... 3

6 试验方法..... 11

7 检验规则..... 14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4

图 1 升降式..... 2

图 2 升降回转式..... 2

图 3 升降横移式..... 2

图 4 升降机通道结构尺寸..... 5

表 1 额定速度允许偏差和停准精度..... 3

表 2 顶部安全间隙和升降机底部安全尺寸（非液压式）..... 4

表 3 顶部安全间隙和升降机底部安全尺寸（液压式）..... 4

表 4 升降搬运器和平衡重与缓冲器之间的安全距离（液压缓冲器不作规定）..... 10

表 5 背景噪声影响值..... 12

表 6 出厂检验和型式试验项目..... 14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JB/T 10546—2006《汽车专用升降机》，与JB/T 10546—2006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修改了原标准的范围（见第1章）；
- 修改了原标准的规范性引用文件（见第2章）；
- 修改了原标准的术语和定义（见第3章）；
- 修改了原标准表1中升降机构的停准精度（见4.1.5）；
- 修改了原标准的型号表示方法及标记示例（见4.2、4.3）；
- 修改了原标准的使用环境条件（见5.1.2、5.1.3、5.1.5）；
- 修改了原标准关于搬运器的地板表面与出入口楼板表面之间的垂直距离（见5.2.5）；
- 增加了额定速度为120 m/min~150 m/min的顶部安全间隙及底部安全尺寸（见5.2.6）；
- 修改了升降通道出入口处防护门设置的有关要求（见5.2.7）；
- 修改了设置紧急出入口及井道安全门的有关要求（见5.2.10、5.2.11）；
- 修改了应急出口窗的有关要求（见5.2.12）；
- 修改了升降用链条的有关要求（见5.3.2.2）；
- 修改了升降用钢丝绳、卷筒和滑轮的有关要求（见5.3.2.3）；
- 修改了液压系统的有关要求（见5.3.2.6）；
- 修改了电气设备的有关要求（见5.3.3）；
- 修改了导轨安装的有关要求（见5.4.1）；
- 修改了升降搬运器和平衡重与缓冲器之间安全距离的有关要求（见5.4.4）；
- 修改了安全、卫生的有关要求（见5.5）；
- 修改了试验方法的有关要求（见第6章）；
- 修改了检验规则的有关要求（见第7章）；
- 删除了原标准的保证期。

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27）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国家起重运输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海南省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检验所、南京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浙江镭蒙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上海赐宝停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杭州友佳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北京航天汇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怡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潍坊大洋自动泊车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天地岛川停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上海剑锋停车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华星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机械设备成套集团物流工程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俞中建、吴峰崎、林夫奎、刘恩频、曾钦达、张国健、王明辉、吴国法、蒋玲华、邱荣贤、马景山、徐卫军、李祥啟、王纯云、李子荣、周洁、秦大春。

本标准于2006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6.4.5 长度方向位置检测装置

当汽车未停在升降搬运器上的正确位置时，给出运行指令，观察升降机报警情况。

6.4.6 出入口门连锁安全检查装置

模拟升降机动作，检查装置是否有效。

6.4.7 自动防护门防夹装置

人为动作检查装置是否有效。

6.4.8 警示装置

目测升降机运行全过程，装置应符合要求。

6.4.9 缓冲器

目测缓冲器的选用与安装是否符合规定。

6.4.10 防坠落装置

目测是否安装了符合5.5.8规定的防坠落装置。对于升降机设置有检修速度运行的，搬运器装有额定载荷，以检修速度下行，进行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限速器、安全钳动作应当可靠。

6.4.11 紧急联络装置

试验该装置功能是否有效。

6.4.12 控制连锁功能

试验该功能是否有效。

6.4.13 超载限制器

试验该装置功能是否有效。

6.5 电源缺相、错相保护功能

缺相保护功能试验时是在升降机起动前，断开三相电源中的任一相，观察其起动或运转停机情况，并做相应记录。错相保护功能试验时是在升降机起动前或运行中，交换三相电源中的任两相，观察其起动或运转停机情况，并做相应记录。

6.6 电气绝缘性能及安全功能

按被检设备的电压等级确定检验方法。额定电压不大于500 V时，断开电源，将500 V兆欧表L端接于电气线路，E端接于升降机金属结构或者接地板上，测量绝缘电阻值；也可以采用分段测量的方法。测量时应当将容易击穿的电子元件短接。

6.7 制导行程

根据5.4.1的规定检查制导行程。

6.8 停电时使升降机慢速移动到安全位置的装置

检查对人车共乘式升降机设置的停电时使升降机慢速移动到安全位置的装置是否有效。